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天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2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00%—280%。

(三)本期业绩预增为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5.37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14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标的资产山东天业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天业黄金")的全资子公司明加尔金源公司(简称"明加尔公司")黄金开采及加工进展顺利,生产经营数据全面提升;同时,公司科学组织房地产销售,积极推动房地产业务稳健发展。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度公司业绩增长200%—280%,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年报为准。其中,由于2013年度明加尔公司主要以勘探开发为主,导致该年度明加尔公司亏损。2014年6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天业黄金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公司与天业黄金均由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需对公司报表期初及上年同期数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后,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74.94万元。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天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3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2,000,000股
- 本次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2月6日
- 本次上市后股改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1,263,600股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股改方案于2006年12月26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7年1月11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该方案,于20077年1月15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改方案安排追加对价情况:

公司股改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相关股东的承诺事项

1、将军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改革后原非流通股股东股份的出售条件,即: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期限届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天业股份的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截至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有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未与公司取得联系或未明确表示同意参与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将军控股承诺,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将军控股将先行代为垫付该部分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所需执行的对价安排,上述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将军控股偿还代为垫付的对价,并且取得将军控股的同意。

2、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以其持有的绣水如意项目整体资产的部分价值认购公司向其非公开发行的52,654,800股股份,并将其余差额部分资产价值作为对公司的债权。

(二)相关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天业股份相关股东均严格按照承诺的约定切实履行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三、股改方案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股改实施后至今,发生的分配、转增及发行新股导致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19日披露《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本次分配以160,57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24日,除权日为2011年5月25日,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1年5月26日,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总股本为321,151,200股,增加160,575,600股,详情请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次限售股份上市以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公司于2014年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完成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321,151,200?股增加到542,065,112股。详情请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流通股的比例的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将军控股有限公司	28,944,745	18.03	2008年7月3日	收回股改代垫股份	718,055	12,000,000	0	3.74
			2008年7月4日	收回股改代垫股份	4,32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396,040			
			2009年12月23日	收回股改代垫股份	43,199			
			2011年5月24日	收回股改代垫股份	30,240			
			2011年5月26日	每10股转增10股新增股份上市日	24,344,519			
			2011年12月21日	上市流通	24,489,038			
			2012年5月4日	上市流通	12,200,000			
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107,755	2.56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303,339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3,804,416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47,500	1.28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151,198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1,896,302			
山东瑞祥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755,000	1.09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129,599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1,625,401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70,000	0.73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86,399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1,083,601			
山东德利煤电工程有限公司	175,500	0.11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12,96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162,540			
山东千华装饰有限公司	175,500	0.11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12,96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162,540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李沧区支行郑州路分理处	58,500	0.04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股东	58,500	0.04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	58,500	0.04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500	0.04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济南以太咨询有限公司	58,500	0.04	2008年7月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胜利油田胜大实业总公司	58,500	0.04	2008年7月4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08年7月31日	上市流通	54,180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7,000	0.07	2009年12月2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8,640	0	0	0
			2010年1月12日	上市流通	108,360			
李焕霞	409,500	0.26	2009年12月2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30,239	0	0	0
			2010年1月12日	上市流通	379,261			
济南铁路物资总公司	58,500	0.04	2009年12月23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10年1月12日	上市流通	54,180			
德州市德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8,500	0.04	2011年5月24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11年5月26日	每10股转增10股新增股份上市日	54,180			
			2011年7月6日	上市流通	108,360			
济南瑞斯乐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8,500	0.04	2011年5月24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4,320	0	0	0
			2011年5月26日	每10股转增10股新增股份上市日	54,180			
			2011年7月6日	上市流通	108,3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292,500	0.18	2011年5月24日	偿还股改代垫股份	21,600	0	0	0
			2011年5月26日	每10股转增10股新增股份上市日	270,900			
			2011年7月6日	上市流通	541,800			

注:本次限售股份上市以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前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书出具之日,天业股份本次解除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将军控股有限公司目前已严格遵守了承诺;天业股份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涉及股权分置改革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天业股份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天业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东履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承诺。

六、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二)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2,000,000股;

(二)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5年2月6日;

(三)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持有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限售流通股数量
1	将军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0	3.74	12,000,000	0
合计	-	12,000,000	3.74	12,000,000	0

(四)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七、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六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公司第一次安排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08年7月31日,上市股份数为14,455,920股。

公司第二次安排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10年1月12日,上市股份数为541,801股。

公司第三次安排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11年7月6日,上市股份数为758,520股。

公司第四次安排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11年12月21日,上市股份数为24,489,038股。

公司第五次安排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12年5月4日,上市股份数为12,200,000股。

八、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34,177,512	-12,000,000	222,177,512
的流通股份				
无限售条件	A股	307,887,600	12,000,000	319,887,600
的流通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07,887,600	12,000,000	319,887,600
股份总额		542,065,112	0	542,065,112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签署的限售流通股上市申请表;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监2015-03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01月30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九届监事会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01月30日以现场方式在成都市蜀都大厦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015年01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到会股东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已选举周熙女士为公司九届监事会的监事,公司九届监事会组成人员已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人数。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和事项:

一、《关于选举倪华女士为公司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月31日

附件:倪华女士简历

倪华:女,汉族,1958 年 9 月出生。1982 年 7 月于重庆大学冶金系金属压力加工专业本科毕业,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5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成都有色金属压延厂助工、科研所副所长、组织科副科长、政治处主任;1988年 2 月起,历任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工程师、人事处业务主任,公司纪检办主任兼党办副主任、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兼再就业服务中心、离退休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党群部主任、纪委副书记,公司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倪华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担任过本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市场禁入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证券代码:000584　公告编号:2015-04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0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0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4、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5、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01月30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01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01月29日下午15:00~01月30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暑袜北三街20号蜀都大厦6楼会议厅。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九届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峰林。

(六)、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 (代理人) 共21 人,代表股份2121154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8 %。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 人,代表股份21045223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18 人,代表股份16632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

4、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的股东(代理人)共19 人,代表股份858236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 %。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四川精济律师事务所指派丁昭律师、李勇盛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变更董事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马培林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04522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59 %;。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 69191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203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程小凡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04522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59 %;。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 69191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203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潘素明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045224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59 %;。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 69191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203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周熙女士为公司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21130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弃权票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85799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 %;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21130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弃权票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85799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 %;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票2121130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弃权票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857991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5 %;反对票2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 %;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川精济律师事务所指派丁昭律师、李勇盛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各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监事、高管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5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01月30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和列席会议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九届董事会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01月30日在成都市蜀都大厦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独立董事李文智先生因公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公司独立董事肖杰先生参会;公司董事唐泽平先生、缪文彬先生因公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李岩宝先生参会;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3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和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培林先生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马培林先生当选公司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选举马培林董事任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马培林先生当选公司董事长后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马培林先生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增补公司九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和成员的议案》;

(1)、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3人)

召集人:马培林,成员:肖杰(独立董事,法律专业)、缪文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3人)

召集人:李文智(独立董事,会计专业),成员:肖杰(独立董事)、潘素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3人)

召集人:朱青(独立董事),成员:程小凡、李文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3人)

召集人:肖杰(独立董事),成员:朱青(独立董事)、马培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程小凡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九届董事会聘任程小凡董事兼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潘素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九届董事会聘任潘素明董事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01月31日

附件:简历

1、马培林先生简历

马培林:男,1966年11月出生。1990年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中欧工商管理学院EMBA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2年9月加入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八届、九届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之日,马培林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2、程小凡先生简历

程小凡:男,汉族,1959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3年起历任成都三电股份公司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及常务副总经理等职;1998年起任成都蜀都大厦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2003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截止本公告之日,程小凡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3、潘素明先生简历

潘素明,男,汉族,197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中共党员,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先后就职于江苏高邮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四川新荷花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四川恒创特种纤维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四川新荷花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之日,潘素明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5-06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1月 30 日在成都蜀都大厦先后召开了公司2015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九届董事会七次会议、九届监事会五次会议。会议按照《公司法》、《公 司章程》规定,增补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聘任。现将具体结果公布如下:

1、公司九届董事会增补成员:

马培林、程小凡、潘素明

董事长:马培林

2、公司九届监事会增补成员:

周熙

监事会主席:倪华

3、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程小凡

财务总监:潘素明

公司九届董事会成员李峰林先生、程高潮先生、牛福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九届监事会成员马培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以上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A 600806 /H300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编号:临2015-001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亏损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公司2014年度业绩为亏损,因为当前业绩预计数据尚未得到审计师的认可,为此公司财务负责人及部分董事未对此发表意见,由于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

(三)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发表专项说明。

由于数据未经审计,审计工作也正在进行中,公司将积极与审计师沟通,加快工作进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4.02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4元。

三、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2014年度公司销售规模下降,虽然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加大了与客户、代理商沟通,促进发货回款,但效果有限,且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跌造成毛利率严重下滑;在成本费用方面,虽然加强控制,但人员成本等固定费用依然很高,公司负担较重,因此公司出现亏损。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由于本公司年报决算方式决定的工作量较大,主要事项尚在进行中,以往年度正常完成时间均在3月上旬,目前所做出的业绩预计初步测算结论,是以当前数据为基础。为此公司财务负责人未认同该预计数且部分董事对此未发表意见。

(二)影响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与审计师的沟通尚在进行中,包括应收账款坏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费用摊销等影响大小尚未确认,这都将影响业绩。

(三)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业绩预告的有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23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预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预计公司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2)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若是亏损,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公司股票在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 1月 30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24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亏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亏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5】00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全文如下:

我部关注到,2015年1月30日,你公司提交了《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称,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亿元左右。鉴于你公司股东YANG HUAIJIN(杨怀进)、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润管业")、江苏紫金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电子")前期提议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同时已大幅减持公司股票,请公司说明以下情况:

一、根据公告,2014年度预计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受资金影响,公司项目启动较晚,同期开工建设的项目推进力度受到限制;另一方面受国家能源局2014年下半年出台相关政策的制约,延迟了项目出售进度,极大的减少了当期项目可实现利润"。请进一步补充说明影响公司利润的具体原因。

二、请公司就以下问题向股东及相关方进行核实:

(一)请向YANG HUAIJIN(杨怀进)、九润管业和紫金电子等相关股东核查,并说明其在减持公司股票时是否已知悉公司2014年度业绩的有关情况。

(二)请向YANG HUAIJIN(杨怀进)、九润管业和紫金电子核查,并说明其在提议上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是否已知悉公司2014年度业绩的有关情况。

(三)请公司董事会自查,在同意上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董事会成员是否已知悉公司2014年度业绩的有关情况。如已知悉,请说明董事会同意将根据股东提议制定相关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的理由。

三、请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上述第二个问题的核实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四、请公司说明2014年度业绩预亏相关信息形成的主要时间节点,并提交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请公司在收到函件后及时披露函件相关内容,并在2015年2月3日之前,核实相关情况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2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亏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5】00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鉴于问询函要求公司对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与核实,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2月2日停牌1天。

公司将尽快完成上述情况说明与核实,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恢复股票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08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4年10月29日披露发布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000万元~-2,000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500万元—-3,500万元	盈利:4,730.91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预计不足。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修正后的业绩为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 2014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09
债券代码:112133　债券简称:12亚夏债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债券可能被实行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4年10月29日披露发布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000万元~-2,000 万元。

现经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继续亏损(-5,500万元~-3,500万元)(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